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

□ 黄守宏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主题,明确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对新时代新征程各领域改革提出新要求。我们要充分认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把准方向、守正创新、真抓实干,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奋力谱写改革开放新篇章。

深刻理解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个国家要发展,明确目标和路径很重要。”目标就是方向,目标就是引领,目标就是动力。我们党成立100多年来,之所以能够战胜无数艰难险阻、不断从胜利走向胜利,一条重要经验就是始终坚持实现共产主义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科学谋划确定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的奋斗目标,以此指引全党全国人民的前进方向,凝聚起万众一心、团结奋进的强大力量,引领党和国家事业阔步前进。

改革开放40多年来,我们党在探索和实践过程中,不断深化对改革的规律性认识,逐步确立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引领改革不断取得新的重大成就。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改革从农村到城市、从沿海到内地、从经济领域到其他领域迅速推进、不断拓展。针对改革不断深入所面临的时代性、体系性、全局性问题,党的十八大提出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任务。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深化改革,全面者,就是要统筹推进各领域改革,就需要有管总的目标,也要回答推进各领域改革最终是为了什么、要取得什么样的整体结果这个问题。”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就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党的十九大将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作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内容并载入新修改的党章。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的确立,不仅实现了改革由局部探索、破冰突围到系统集成、全面深化的转变,而且为今后的改革指明了方向、提供了依据,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

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引领下,各领域基础性制度框架基本建立,许多领域实现历史性变革、系统性重塑、整体性重构,开创了我国改革开放全新局面,为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为实现党的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注入了强大动力和活力。

《决定》提出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就是“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总目标相比,在前面增加了“继续”两字,表明我们党在改革上道不变、志不改和接续奋斗的坚定决心。同时《决定》明确了到2035年的阶段性改革目标、分领域具体改革目标和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与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总目标既一脉相承,又有新的丰富和发展,体现了改革实践发展的连续性和阶段性,体现了党对改革认识的深化和系统化。深刻理解这个总目标,对于完成新时代新征程改革历史任务、贯彻落实好《决定》作出的各项改革部署、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至关重要。

深刻理解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自觉紧扣中国式现代化这个主题。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确立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中心任务,全面深化改革要服从和服务于这个中心任务。只有深刻理解和锚定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坚决破除妨碍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弊端,着力破解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结构性矛盾,才能完成中心任务、实现战略目标增添强劲动力、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深刻理解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引领改革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改革开放是一场深刻革命,必须坚持正确方向、沿着正确道路推进才能取得成功。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规定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根本方向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体现了在根本方向指引下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鲜明指向。只有深刻理解这一总目标并以此作为根本尺度,才能做到对改什么、怎么改心中有数,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等根本的东西不动摇,把该改的、能改的切实改好、改到位。

深刻理解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不断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当前,全面深化改革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面临

的国内外形势更为复杂,涉及的利益格局调整和制度体系变革更为深刻,改革措施的关联性、耦合性、敏感性更加突出。只有深刻认识和充分发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的统领作用,才能更好把握深化改革的战略重点、优先顺序、主攻方向、工作机制和推进方式,也才能更好制定和统筹实施各领域各方面的改革举措,协同发力、形成合力,增强整体效能,防止和克服各行其是、相互掣肘、效应对冲或合成谬误等问题。

准确把握到2035年的改革目标和分领域改革目标任务

综合考虑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改革开放和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形势任务,《决定》提出的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中,明确了到2035年的阶段性改革目标和“七个聚焦”的分领域改革目标,要求到2029年完成本决定提出的改革任务。这就形成了总目标统领下有总有序、总分结合、系统完备的目标体系。

在到2035年的阶段性改革目标中,突出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明确“全面建成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紧扣全面深化改革的主轴,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明确“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为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奠定坚实基础”。这些目标,与党的十九大、二十大战略部署安排相一致,展现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壮阔前景。

在“七个聚焦”的分领域改革目标中,对深化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国家安全和党的建设等领域改革,提出了前瞻性、战略性和引领性的目标要求。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分领域改革目标相比,增加了国家安全领域改革的目标,进一步凸显改革的全面性、系统性。

聚焦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推动市场经济基础制度更加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健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国家创新体系效能全面提升,进入创新型国家前列,建成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堵点难点有效破除,现代化经济体系构建形成,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

现代化基本实现。建成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制度保障更加有力。

聚焦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推动人民当家作主制度更加健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更加完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达到更高水平。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充分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活力。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保障全面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进一步发展。协商民主体系更为完善。依法治国得到全面落实,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

聚焦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健全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发展体制机制,推动文化繁荣,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和中华文化影响力。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继续推进文化自信自强,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增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精神力量。文化体制进一步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基本形成。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加快构建,中华文化影响力、中华民族凝聚力显著增强。

聚焦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完善收入分配和就业制度,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推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完善,基本形成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社会结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和劳动者权益保障制度更加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和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更加健全,实现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全民、兜住底线、均等享有。人的全面发展能力持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聚焦建设美丽中国,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清洁能源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和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基本建立。生态安全屏障体系基本形成,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

聚焦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健全国家安全体系,强化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增强维护

国家安全能力,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和手段,有效构建新安全格局。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国家法治体系、战略体系、政策体系、人才体系和运行机制更加健全,维护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全面加强。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高。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更加健全,社会治理效能明显提升,社会大局保持安全稳定。

聚焦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长期执政能力,创新和改进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体制更加健全,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能力全面提高。党的建设制度改革持续深化,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深入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更加完善,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全面推进。

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引领改革不断取得新成效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把握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锚定继续完善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个总目标,突出改革重点,把牢价值取向,处理好重大关系,讲求方式方法。

要坚持党中央对全面深化改革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全面深化改革提供根本政治保证。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从人民的整体利益、根本利益、长远利益出发谋划和推进改革,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要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围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奔着问题去、盯着问题改,着力解决制约构建新发展格局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卡点堵点问题、发展环境和民生领域的痛点难点问题、有悖社会公平正义的焦点热点问题。要坚持系统观念,更加注重改革的系统集成,明确优先序,把握时度效,促进各项改革举措在目标取向上相互配合、在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在改革成效上相得益彰。要坚持破立并举、先立后破,该立的要积极主动立起来,该破的要立破、破立坚决破,在破立统一中逐步实现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

(原载8月15日《人民日报》)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 张玉卓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进一步作出重大部署,这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于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的重要战略安排。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深刻认识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战略意义,牢牢把握改革的正确方向,全力落实好各项关键任务,以更高站位、更大力度把发展中国国企改革的纵深推进,更好地履行国资国企的新责任新使命,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更大贡献。

深刻认识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战略意义

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是党执政兴国的主要支柱和依靠力量,在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对于巩固公有制主体地位、更好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确保党长期执政和国家长治久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更好履行国有企业功能使命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一项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当前,世界百年变局全方位、深层次加速演进,国际国内形势纷繁复杂,外部环境不确定、难预料成为常态,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任务艰巨繁重。企业兴则国家兴,企业强则国家强。国有企业大多处在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是实现国家战略意图、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和重大风险挑战的重要力量。要通过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切实把提升国有企业战略功能价值放在优先位置,聚焦国之大事、国之所需,更好发挥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安全支撑作用,以发展的确定性稳大局、应变局、开新局,推动党和国家事业行稳致远。

有力提升国有企业活力效率的关键之举。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国有企业要搞得好就一定要改革,抱残守缺不行,改革能成功,就能变成现代企业。党的十八大以来,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取得重大成就,一些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有力破除,全国国资系统监管企业资产总额从2012年的71.4万亿元增长到2023

年的317.1万亿元,利润总额从2012年的2.0万亿元增长到2023年的4.5万亿元,规模实力和质量效益明显提升。但必须清醒认识到,一些影响国有企业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的问题痼疾尚未完全解决,一些企业仍然存在资产收益率不高、创新能力不足、价值创造能力不强等问题,与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不适应。国有企业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要通过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以增强活力、提高效率为中心,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不断提升现代企业治理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加快锻造发展模式新、公司治理新、经营机制新、布局结构新的现代新国企。

加快推动国有企业发展新质生产力的现实需要。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科技创新深刻重塑生产力基本要素,新质生产力已经在实践中形成并展示出对高质量发展的强劲推动力、支撑力。近年来,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但同时面临资源环境约束不断增多、传统生产力条件下的经济增长模式越来越难以维系等问题,关键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状况尚未根本扭转,对可能产生颠覆性影响的未来技术、未来产业布局还相对滞后。经济长期增长取决于全要素生产率提升,企业高质量发展关键要靠创新驱动。要通过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着力打通束缚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堵点卡点,不断强化创新策源,加快推动科技创新基础上的产业创新,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布局建设未来产业、开辟新领域新赛道,塑造新动能新优势,为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牢牢把握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原则要求

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作出的重大部署,必须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为统领,把准方向、守正创新,切实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

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这一根本原则。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

导,把党的领导贯穿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各方面全过程,推动企业党的建设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加强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切实发挥高质量党建的引领作用保障作用。

坚持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的总目标。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实现高质量发展、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国有企业既坚定不移做大、更意志坚定做强做优,不断发展壮大国有经济,巩固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发挥国有经济引领作用,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坚持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的改革重点。站位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引导国有企业强化战略安全、产业引领、国计民生、公共服务等功能,聚焦主责主业发展实体经济,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加快向高质量、高效率、可持续的发展方式转变,着力塑造能够持续创造效益的独特竞争优势,培育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切实提升国有企业功能价值,高水平实现经济属性、政治属性、社会属性的有机统一。

坚持“放得活”与“管得住”的辩证统一。坚持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持续深化体制改革,充分尊重和维护企业法人财产权和经营自主权,把该放的放到位,使国有企业充满生机活力,创新创造的潜能充分激活;坚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底线,把该管的坚决管住,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健全防范国有资产流失的制度,完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系,引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实现国资国企治理现代化。

全面落实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重点任务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重在落实。要自觉把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作为重大责任,与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有效衔接,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贯彻落实,确保改革实效。

深入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完善主责主业管理,制定完善国有企业主责主业动态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不同类型国有企业功能定位,构建依法履职、分类监管、动态调整、灵活授权的管理机制。健全国有企业投

资管理制度,完善投资负面清单,建立投资后评价制度,坚决遏制部分国有企业盲目多元、“铺摊子”倾向。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统筹国有经济重大生产力布局,明确国有资本重点投资领域和方向,推动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应急能力、公益性领域等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健全国有资本合理流动机制,统筹推进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加快调整存量结构,优化增量投向,加强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投入布局,增加医疗卫生、健康养老、防灾减灾、应急保障等民生领域公共服务有效供给,增强重要能源资源托底作用,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打造国有资本投资布局、整合运作和进退流转的专业化平台,有效发挥投资公司产业投资功能和运营公司资本运作功能,促进存量资产盘活和低效无效资产处置,着力当好长期资本、耐心资本、战略资本。完善国有企业经营预算和绩效评价制度,强化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

进一步深化分类改革、分类考核、分类核算。完善国有企业分类考核评价体系,根据企业不同功能作用,设置更有针对性、个性化的考核指标,探索实行“一业一策、一企一策”考核,充分体现对科技创新的高度重视,充分体现国家战略导向、战略要求,充分体现对共量化指标与个体差异性的精准把握。建立国有企业履行战略使命评价制度,建立科学客观、可量化的国有企业功能价值评价体系,对国有企业履行战略使命情况进行定期评价。开展国有经济增加值核算,务实国民经济结构调整的决策基础。推进能源、铁路、电信、水利、公用事业等行业自然垄断环节独立运营和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推动公共资源配置市场化,健全监管体制机制。

健全国有企业推进原始创新制度安排。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支持国有企业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深程度融入国家创新体系,积极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项目,牵头或参与国家科技攻关任务,强化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推动国有企业真正成为原创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成果转化的重要主体。建立多元化资金投入

机制,提升原创技术研发投入占比,建立企业研发准备金制度,鼓励开展高风险、高价值基础研究。加强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创新,推动科技创新从跟踪型向开创型、引领型转变。发挥国有企业市场需求、集成创新、组织平台优势,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完善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合作机制,打造创新联合体升级版,推进从基础研究到产业化应用的全链条创新,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的良性循环。优化创新生态,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灵活开展股权分红等多种形式中长期激励,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加快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着力培养造就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着力培养造就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大力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对科技创新活动给予足够包容支持。

完善国资企业管理监督体制机制。完善党领导国资国企工作的各项制度,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国有经济的集中统一领导,强化对国有经济重大战略规划、重要方针政策、重大决策部署的顶层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增强各级管理部门战略协同,加强政策协调和信息共享,最大程度减少行政干预,形成工作合力。不断健全经营性国有资产出资人制度和集中统一监管制度,打造专责专业的国有资产监管机构,深入推进专业化、体系化、法治化、高效化监管,强化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完善中国特色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健全推进国有企业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创新混合所有制企业党的建设的工作机制,提升董事会建设质量,完善外部董事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深化落实三项制度改革,深入实施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推动国有企业真正按市场化机制运营。健全更加精准规范高效的收入分配机制,深化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合理确定并严格规范国有企业各级负责人薪酬、津贴补贴等。以党内监督为主导,促进出资人监督和纪检监察监督、巡视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等各类监督主体贯通协调,健全国有资产监督问责机制,不断提升监督效能,坚决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原载8月16日《人民日报》)